

**陕投集团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永陇矿区  
园子沟煤矿（800万 t/a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集信息。

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并将根据公众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关内容。

**一、建设项目基本信息**

- (1) 建设项目名称：永陇矿区园子沟煤矿（800万 t/a）建设项目
- (2) 建设单位名称：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- (3)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：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
- (4) 项目建设地点：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

**二、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**

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、财产、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，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。

- (1)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：2022年5月10日至2022年5月23日止，共10个工作日。
- (2)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：两亭镇、酒房镇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、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。
- (3) 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见附件1
- (4)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
- (5) 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：陕西麟北煤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

**三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**

公众可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传真、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。公众提交意见时，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。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电话：0917-7812100

传 真：0917-7812100

邮 箱：286657166@qq.com

邮寄地址：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

#### 四、其他

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，建设单位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，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。